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Assembleia Legislativa

書面質詢

本人曾於 2018 年 5 月 25 日向政府質詢有關老爺車的陳舊法例，而交通事務局在同年 7 月 27 日的回覆指出，已完成有關法案的工作，並已送交法務部門以進入立法程序。

於 2019 年 2 月 4 日，我們針對同一事宜再向交通事務局提出質詢，由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主席對是次質詢所作的書面答覆指出，交通事務局已經完成老爺車的出口、運輸、註冊、檢驗及通行制度的法規草擬工作，並再次進入立法程序。

為此，本人向政府提出如下質詢，並要求適時給予清楚、準確、
連貫和完整的回覆：

一、針對具歷史價值的古董車的法例，何時會完成相關的立法程序，
以及何時生效？

二、導致延誤落實上述法例的原因或困難是甚麼？



(譯本)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Assembleia Legislativa

三、具有歷史價值的古董車是老澳門的社會文化領域的重要部分，政府會引入哪些具體援助和措施以培育和增加下一代對它們的認識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高天賜

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